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06001中共抚顺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2104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854.5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854.55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维护稳定专项	2.2	2.2	100%	3.6	3.6
	国家安全专项	2	2	100%	3.6	3.6
	法学会专项	2	2	100%	3.6	3.6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经费	5.68	5.68	100%	3.6	3.6
	平安抚顺建设工作经费	2	2	100%	3.6	3.6
	教育转化专项	3.5	3.5	100%	3.6	3.6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961.756501	931.27	96.83%	3.6	3.48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50.42	50.42	100%	3.6	3.6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运行经费	4.96	4.96	100%	3.6	3.6
	智能化宣传教育专项	14.69	14.69	100%	3.6	3.6
	法治化营商环境专班和维稳专班工作经费	1.85	1.85	100%	4	4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按照项目进度支付，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绩效。		按照项目进度支付，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	1	3.5	3.5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1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1	1.8	1.8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1	1	0.7	0.7								
	运行 成本	成本控制 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含)	1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		体制改革			0	5	0						
总评价得分										94.88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明确绩效工作重要性，编制更明确的绩效目标，使预算编制更合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